106年

行政院農委會農服務團業技術-恆春團 應徵中 (正面)

為促進國民從事農業工作，鼓勵國民從事農業工作紓緩季節性農業缺工問題，活化農業勞動力市場特招募農村青壯年20名，透過農業技術培訓，組成「農業技術團」並提供具有專業性及技術性農事服務工作。

★招募對象：具服務熱忱並具備機汽車駕照之中華民國國民、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外籍配偶指

外國人與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永久居住或定居者；大陸地區

配偶指大陸地區人民為台灣地區人民配偶，獲准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者)。

★工作項目：農業師傅需為專職，由調度單位分配缺工地點從事大型農機操作、園藝作業、農事採收、

嫁接、剪枝、疏果、疏花、套袋、噴藥(肥)、除草及分級包裝等農務性工作。

★工作待遇：薪資(基本工資140元以上/時)、就業獎勵金、務農基金，就業獎勵及務農基金最高18,800

元/月，並給予農業專業證照、投保勞健保(試辦1年)、意外險、醫療保險、訓練獎勵金

及交通津貼。

★徵選程序：

☉第一階段體能測試(佔成績40％) ,書面審查(佔成績60％)

☉第二階段「農業專業訓練」(詳如背面)

★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 106年11月16日(四)，每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止(假日不受理)。填妥報名表一式

二份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照片三張(2張黏貼於報名表)，並檢附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國民機(汽)

車駕照影本、體檢表(錄取後須繳交)等相關佐證資料，本人至恆春鎮農會-推廣部現場報名完成報

名手續。另線上報名者，須於報名截止日前親自交付上述相關佐證資料，始完成線上報名.未如期

交付佐證資料者棄權論。

※報名地點：屏東縣恆春鎮山腳里恆南路11巷2弄2號 2F 屏東縣恆春鎮農會 推廣部

※聯絡方式：電話08-8892087\*784 傳真08-8897153

※報名資訊及表格請至本會新版官網**下載專區**下載(屏東縣恆春鎮農會)

<http://www.hcfarm.org.tw)或搜尋>恆春鎮農會了解相關資訊。

計畫補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指導單位：屏東縣政府、中華民國農會、屏東縣農會

執行單位：屏東縣恆春鎮農會

協辦單位：枋山地區農會、車城地區農會、滿洲鄉農會、屏東縣橋勇國民小學

(詳細規範及細節請看背面)

(背面)

**重要日程及內容**

★即日起至106年11月16日 (四)>報名(應徵)

報名現場繳交報名表及佐證資料(恆春鎮農會推廣部 住址:恆春鎮山腳里恆南路11巷2弄2號2F)

線上報名者，106年11月16日16:30前親自繳交相關佐證資料.始完成報名，未交付者以棄權論。

★106年11月25日(六) 上午8:30-9:00報到.(應徵說明會與體能測試)

地點:僑勇國民小學運動場(屏東縣恆春鎮西門路146號)

上午09:00>應徵說明會：由調度單位通知報名者，另請農委會派員出席說明執行計畫會議與

正取農業師傅資格、獎勵、基金等補助及各項措施。

上午09:10>第一階段體能測試:男生10公斤、女生5公斤，扛有機肥來回跑50公尺計時，

登錄抵達終點時間，合計第一階段成績依序取前35位，參加第2階段農業專業訓練。

★106年11月28日(二) > (成績發布)通過體能測試入選名單確定，成績公佈於(本會官網)並發函通

知書、電話通知、35名準農業師傅至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受訓。

★106年12月4日(一)至12月15日(五) >第二階段農改場農業專業訓練，準農業師傅至高雄區農業

改良場接受專業農業及實務訓練(受訓10個工作天)。

★106年12月18日(一) >完成農業師傅30名，改良場筆試+實務考試。

由改良場確認農業專業訓練筆試及實務考試合格之正取及備取人數名單。

★106年12月20日(三) >改良場公佈農業師傅錄取名單.

1.公布正取20名、備取10名並由改良場公文正本通知正取、備取者、農委會及調度單位，副知中

華民國農會及屏東縣農會。

2.錄取名單公佈於(本會官網)。

★107年1月3日 至 6月30日 > 果園田間實地操作-農業師傅農業專業訓練正取20-30名，上工前

至果園實地訓練操作審核

★107年1月3日(三) >正式上工

實際執行調度改善農業缺工

**農業師傅相關費用及福利補助**

★薪資(工資)：由需工場主或單位提供工資，每場至少工作4小時以上、時薪140元以上(每天以8

小時計算)。

★就業獎勵：農業師傅從事農務工作每人每月最高核發新臺幣8,800元

每人每小時50元，每月以176小時為限，並當年度計畫執行結束為止

※ 符合任用資格者須於同一調度單位連續就業滿30日，始得請領上開獎勵金。

★務農基金：農業師傅從事農務工作(當月創業獎勵金)

每人每月 160小時以上 10,000元

159-80小時 5,000元

80小時以下 不予核發獎勵金

※ 同一農業師傅須於同一調度單位連續就業到當年度計畫執行結束，始可領回上開獎勵金；

計畫執行期間中途主動離職或不適任被調度單位資遣者，不得領回上開獎勵金。

★訓練獎助：農業專業訓練10天+勞工安全訓練6小時，每人每小時核撥訓練獎勵金140元。

★交通津貼：農業師傅前往工作地點,每人每日補助100元.

※每人每月最高補助交通費3,000元

詢問請電洽:

恆春鎮農會 08-8892087＃784 枋山地區農會08-8771111＃206

車城地區農會 08-8821056 滿洲鄉農會 08-8801849